

中共企石镇委文件

企委〔2022〕22号



关于黄树根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部门单位：

经镇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黄树根 任企石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主任、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企石分局一级主办，
免东莞市司法局企石分局局长、企石镇法律服务所所长、东莞市司法局企石分局一级主任科员、博夏村党委第一书记；

肖夏泉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、东莞市医疗保障局企石分局局长，企石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主任，企石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主任，一

级主任科员，

免企石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主任、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企石分局一级主办；

黄文豪

免企石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经理。

中共企石镇委员会
2022年4月19日

